

公司名稱	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	2015092410704
商品名稱	泰安產物自負額特約條款
申報頻率	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

承保範圍

茲約定：

本保險契約承保工程性質包括一種以上者，應分別適用保險契約所載之自負額，但每一次意外事故不止一種性質之工程發生損害時，被保險人應負擔之自負額以其中最高者為準。
本條款適用於營造(安裝)工程財物損失險，其約定與基本條款抵觸時以本條款為準，未記載事項仍依基本條款辦理。